

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7日在东莞市塘厦镇大坪坚朗路3号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4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尚德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公司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二、关于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三、关于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的议案

监事会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四、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作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五、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六、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

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无法形成决议，本议案直接提交2018年股东大会审议

七、关于《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合理、有效，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；《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八、关于《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九、关于与参股公司签署经营性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需，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侵害中小股东利益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十、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为了锁定成本，减少部分汇兑损益，降低财务费用，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，公司决定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汇兑保值，以降低成本及经营风险。公司已为操作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，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，可有效控制风险。我们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，业务的总规模为：美元币种累计金额不超过 3,000 万美元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十一、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计划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（2019年-2021年）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十二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